花蓮縣104學年度「六班以下小型學校合班上課情形調查表」  
填表說明

一、請學校依104學年度學校實際上課情形填報，有實施合班上課之學校請參  
 考說明二條列式填寫調查表；若學校104學年度全學年皆無實施合班上課，  
 請填入「本校104學年度並未實施合班上課」。

二、學校填寫104學年度實施合班上課情形參考範例如下：

1.健體領域(體育)：4-6年級合班上課時間為下學期第15-18週。  
 2.健體領域(體育)：5、6年級合班上課時間為104學年2個學期。

3.藝術與人文(音樂)：3-6年級合班上課時間為上學期全學期。